
2024 年度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年10月27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主要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3
第五部分 附表	6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9
二、收入决算表	69
三、支出决算表	6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6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69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9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9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9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69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海棠街道党工委、海棠街道办事处贯彻落实党中央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依据法律法规和区委、区政府授权，代表区委和区政府依法履行辖区内加强党的建设、实施公共管理、组织公共服务、维护公共安全、动员社会参与、指导社区自治等职责。

（二）加强党的建设。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推进辖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推动党建工作创新发展。

（三）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对涉及辖区的全市性、全区性重大事项和重大决策提出意见和建议，着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四）实施公共管理。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辖区城市管理、人口管理等综合性工作。组织开展辖区环境

综合治理，协助相关部门做好绿化美化、市政公共设施维护管理等工作。

（五）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辖区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落实卫生健康、养老助残、社会救助、住房保障、就业创业、教育、文化体育旅游、法律服务、退役军人事务、双拥、优抚优待、侨台事务和民族宗教等领域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六）维护公共安全。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国防教育、兵役和民兵事务管理。组织实施辖区平安建设、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管理、消防安全、应急管理等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七）动员社会参与。动员指导辖区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辖区社会资源为街道、社区发展服务。

（八）推动基层治理。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工作格局。

（九）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党员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等工作。加强对社区专职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管理。

（十）统筹协调派驻力量。强化街道对部门派驻机构和人员的属地管理，提升街道统筹协调能力，充分发挥街道在

基层治理中的主体作用。负责统筹协调城市管理、市场监管、文化市场、农业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十一）强化财政管理。负责编制和执行预算、决算。加强机关和所属事业机构以及社区财务的核算和监督。

（十二）其他职责任务。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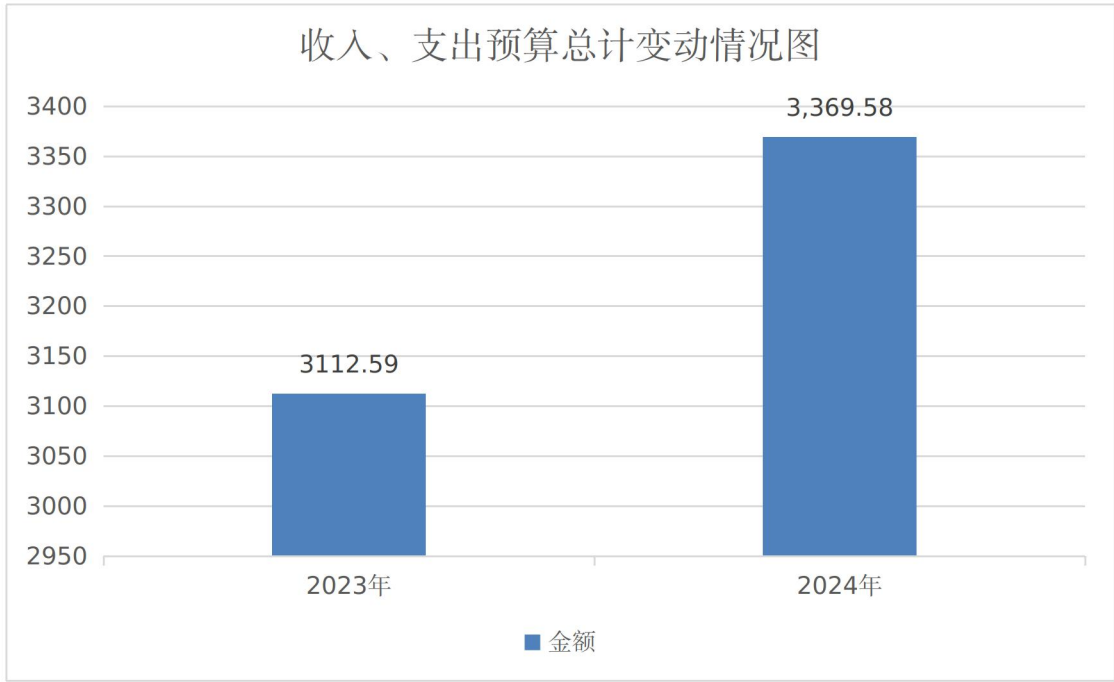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海棠街道党工委、海棠街道办事处设有 7 个内设机构：党政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和社会治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和建设管理办公室、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财政所。海棠街道办事处设置直属事业机构：便民服务中心、社区治理中心、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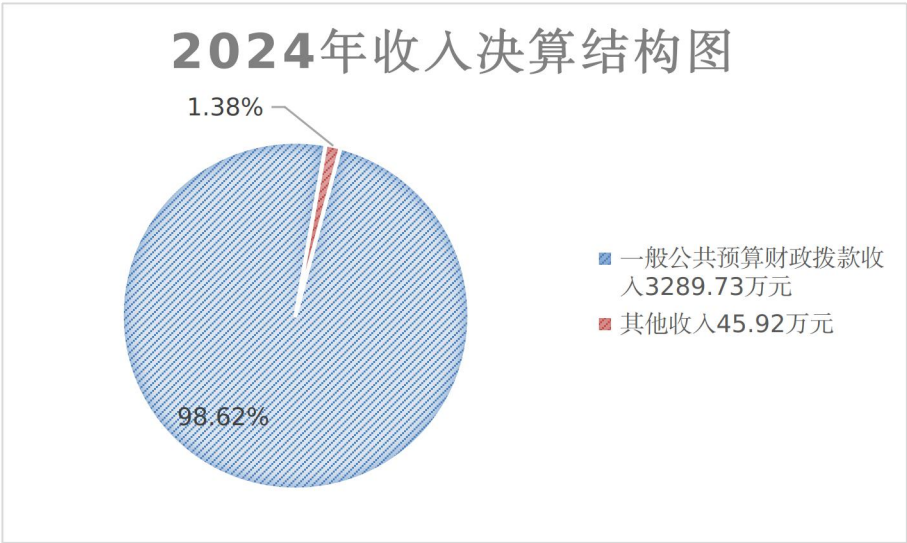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369.5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6.99 万元，增长 8.26%。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增加腊肉熏制、机关电梯建设项目、青果山社区装修质保金、石雁儿党群中心建设、水井冲养老服务综合体等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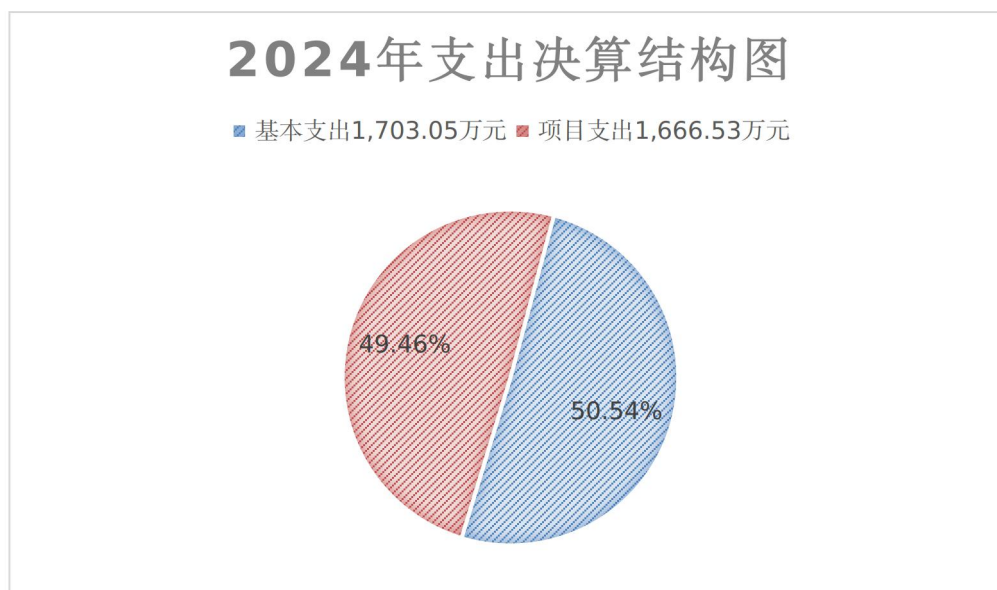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35.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89.73 万元，占 98.6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45.92 万元，占 1.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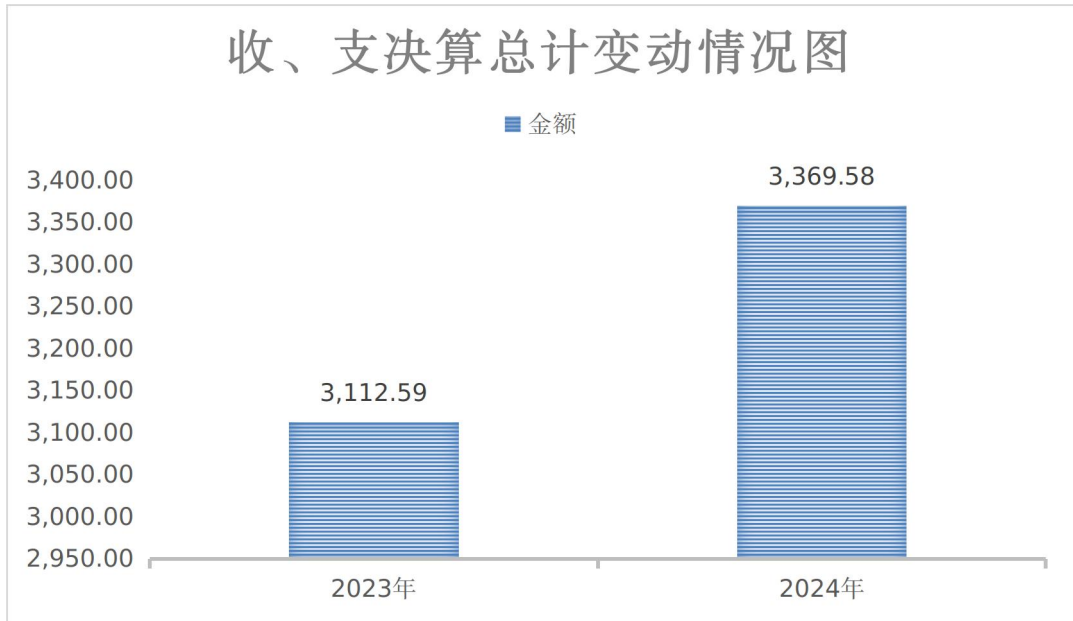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369.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03.05 万元，占 50.54%；项目支出 1,666.53 万元，占 49.4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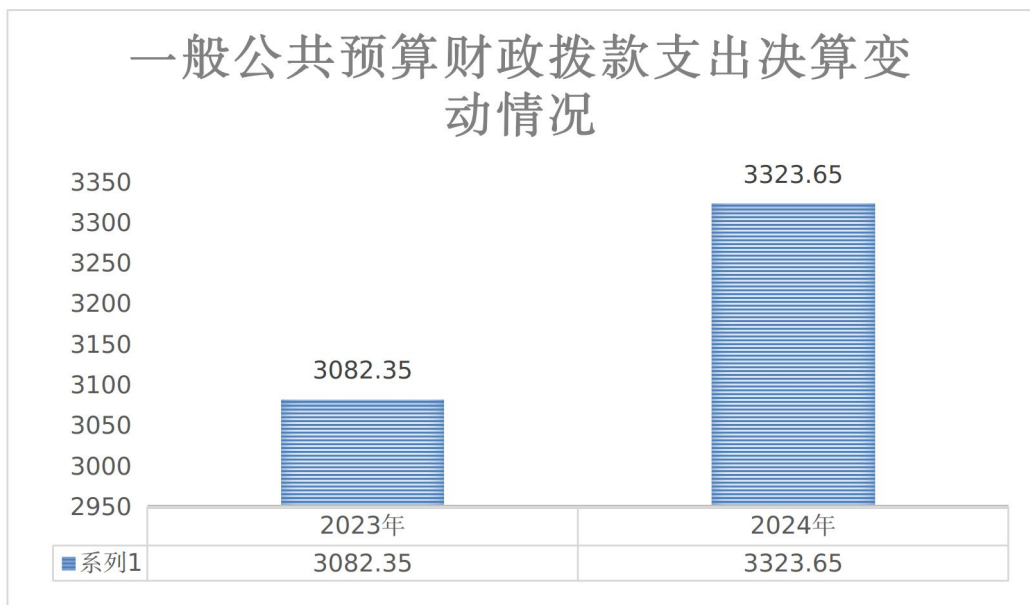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369.5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56.99 万元，增长 8.26%。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增加腊肉熏制、机关电梯建设项目、青果山社区装修质保金、石雁儿党群中心建设、水井冲养老服务综合体等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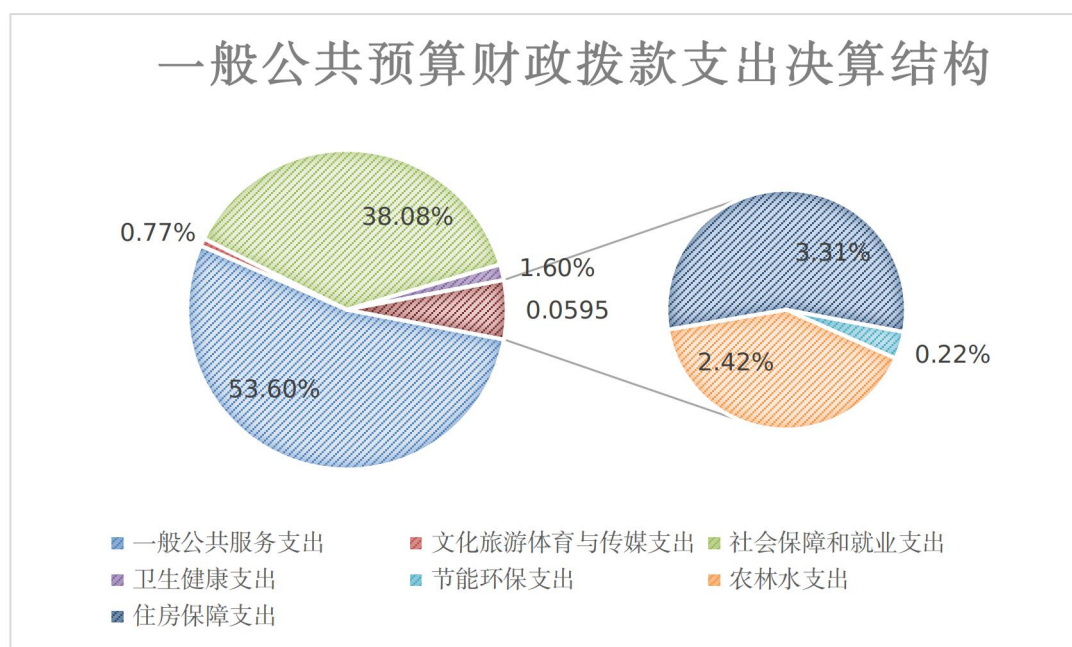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23.6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64%。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1.3 万元，增长 7.83%。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增加腊肉熏制、机关电梯建设项目、青果山社区装修质保金、石雁儿党群中心建设、水井冲养老服务综合体等项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23.6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1.46 万元，占 53.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58 万元，占 0.7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5.8 万元，占 38.08%；卫生健康支出 52.97 万元，占 1.6%；节能环保支出 7.24 万元，占 0.22%；农林水支出 80.59 万元，占 2.42%；住房保障支出 110.02 万元，占 3.3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3323.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 75.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差旅支出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666.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9.71 万元，完成预算 95.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差旅支出减少、维修支出减少。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81.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支出决算为 1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570.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支出决算为 4.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为 786.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7.4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9.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1.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114.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33 万元，完成预算 98.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企业军转干活动支出减少。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72.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2.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5.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支出决算为 7.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2.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48.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10.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03.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57.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45.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

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5.27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4.95 万元，增长 3.53%。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有所新增，相应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5.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5.9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电脑、打印机、空调等办公设备。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5.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5.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水井冲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改建项目等 32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3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3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32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司法行政机关用于社区矫正的相关支出。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

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支付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

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26.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海事管理（项）：反映海事管理方面的支出。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反映用于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制定修订，应急预案演练、协调保障等方面的支出。

（解释本单位决算报表中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不涉及的科目请自行删除。请参照《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增减内容。）

2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2.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Y000006958365-水井冲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改建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 2022-2023 年度内,总投资 350 万元,其中 2022 年投入 200 万元,改造原办公楼三、四、五建筑面积 900 平方米,设置床位 20 张,同时在原办公室楼新增室外电梯 1 部,消防通道、消防水箱和设施等。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72.81	72.81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72.81	72.8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电梯的数量	=	1	部	1	10	10	
			设置床位数量	=	20	个	20	20	20	

			改造建筑面积	=	900	平方米	9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社会老龄化带来的问题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水井冲社区及周边辖区老年人的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 100 分，保障了该项目的圆满完成。									
存在问题	因历年伙食补助费的不足，根据经验做预算，导致有预算，无支出。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覃厚容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854882-慈善基金捐款收入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为传递爱心，践行善举，弘扬慈善文化，挖掘社区资源，提升社区治理和服务水平，海棠街道“海棠微光”社区慈善基金每年投入 20 万元用于海棠街道慈善事业。				慈善总会实际捐助我街道资金为 8.04 万元，已全部使用，执行率为 40.21%的原因为预算过高。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辖区范围内的公益事业，临时救助等。								
预算执行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情况 (10分)	总额	0.00	8.04	8.04	100.00%	10	10	慈善总会实际捐助我街道资金为8.04万元,已全部使用。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8.04	8.04	10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慈善基金使用的社区数	=	17	个	17	15	15	
		质量指标	定向捐助准确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效	定性	每月28之前		每月28之前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治理和服务水平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为传递爱心,践行善举,弘扬慈善文化,挖掘社区资源,提升社区治理和服务水平,海棠街道“海棠微光”社区慈善基金使用合法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覃厚容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2281879-"五清"行动激励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0.5万元用于辖区内的环境卫生治理等工作。					已全部完成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0.50	0.5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50	0.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辖区“五清”行动清理彻底率	≥	95	%	95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参与“五清”行动的社区数	=	17	个	17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资金到位及时率	定性	每季度最后一周		每季度最后一周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五清”行动覆盖率	≥	98	%	98	15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障辖区居民对“五清”行动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保障了辖区的卫生条件持续良好。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覃厚容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767073-2024年“五经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投入118640元，开展经济普查工作。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投入118640元，开展经济普查工作（包括：宣传、入户、统计等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6.80	16.8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6.80	16.8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社区数	=	17	个	17	20	20	
			对普查员的培训次数	≥	5	次	5	20	20	
		时效指标	保障资金到位率	定性	每月28日之前		每月28日之前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单位应普尽普数	≥	98	%	98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普查对象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覃厚容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2546417-衡山苑墓葬考古守护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	1.项目年度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基本情况	完成情况	2024年3月6日我街道人西社区发现疑似古墓,按照文物主管部门要求,我街道于当日组织人员开展24小时轮班守护工作,至4月17日确保疑似古墓安全交由四川省考古研究院接手,时长43天。费用标准为200元/班/人,合计费用40200元					圆满完成古墓守护工作。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4年3月6日我街道人西社区发现疑似古墓,按照文物主管部门要求,我街道于当日组织人员开展24小时轮班守护工作,至4月17日确保疑似古墓安全交由四川省考古研究院接手,时长43天。费用标准为200元/班/人,合计费用40200元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02	4.02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02	4.0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护文物安全	定性	优		优	15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守护古墓数量	=	1	个	1	15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守护古墓时间	=	43	天	43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古墓安全,促进文化旅游发展	定性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圆满完成古墓守护工作。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易静娴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860311-村级公共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内投入48.25万元保障辖区公共事务的正常运转。				全面完成运维资金的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8.25	48.25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8.25	48.2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使用资金的社区个数	=	17	个	17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础建设符合相关技术	≥	98	%	98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时效	定性	每月 28 日之前		每月 28 日之前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	定性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 100 分，全面完成运维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覃厚容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920915-海棠街道心连心旅游服务岗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 年投入 32000 元用于海棠街道心连心旅游服务岗相关工作。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主要用于节假旅游服务点的保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20	3.20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3.20	3.2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假日心连心旅游服务岗点位设置数量	≥	4	个	4	20	20	
		质量指标	维护旅游秩序, 解答游客咨询	定性	优		优	20	20	
		时效指标	解决纠纷及时性	定性	优		优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旅游秩序的维护, 保持美食街环境卫生	定性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易静娴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521329-2024 年网格员报酬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 年投入 570.21 万元，保障 8 名辅助网格员报酬、97 名专职网格员报酬、年终绩效的正常发放。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资金主要用于网格员的工资、绩效发放。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70.21	570.21		10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570.21	570.2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格员工资绩效发放人数	=	105	人	105	15	15	
		质量指标	网格员工资绩效发放准确率	≥	98	%	98	15	15	

		时效指标	网格员工资绩效发放时效	定性	每月 28 日之前		每月 28 日之前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矛盾纠纷及时化解率	≥	97	%	97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稳步推动辖区社会治理工作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网格员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 100 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毛小兵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98407-2024 年腊肉熏制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 年内投入 5 万元，保障辖区 2 台群众免费使用腊肉熏制机的正常运转。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 年内投入 5 万元，保障辖区 2 台群众免费使用腊肉熏制机的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0	5.00	5.00		100.00%	10	10	

(10分)	其中：财政资金	5.00	5.00	5.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熏制腊肉点位	=	2	个	2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老城区腊肉无烟熏制率	≥	98	%	98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群众腊肉熏制的完成时间	定性	2024年12月30日		2024年12月30日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中区大气污染检测指标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单位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张瑞峰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3183140-最美街巷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最美街巷评比御史巷、上河街、嘉祥路获得二等奖，花桥巷获得三等奖。二等奖奖补资金为 1 万元，三等奖奖补资金为 0.5 万元，共计 3.5 万元。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最美街巷评比御史巷、上河街、嘉祥路获得二等奖，花桥巷获得三等奖。二等奖奖补资金为 1 万元，三等奖奖补资金为 0.5 万元，共计 3.5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50	3.50		10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50	3.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评比社区数	=	17	个	17	15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奖街巷数	=	4	个	4	15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	定性	2024 年 12 月 21 日之前拨付		2024 年 12 月 21 日之前拨付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环境提升	定性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期保持街巷环境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易静娴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2122578-2024年洪灾应急救灾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投入10万元用于抗洪救灾。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投入10万元用于抗洪救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00	1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00	1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 17 个社区抗洪应急救援率	=	17	个	17	20	20	
		质量指标	解决受灾群众的救助问题	≥	98	%	98	15	1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应急救援任务率	≥	98	%	98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灾害造成的生命财产损失	定性	良		良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受灾人群的基本生活	定性	良		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的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 100 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郑义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97376-2024 年社区办公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内投入69万元保障17个社区正常办公运转。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内投入69万元保障17个社区正常办公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9.00	69.00	69.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69.00	69.00	69.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社区办公费数量	=	17	个	17	15	15	
		质量指标	社区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率	≥	98	%	98	10	10	
			社区各类办公用品、报刊、宣传物等费用的保障率	≥	98	%	98	15	15	
		时效指标	办公费拨付时间	定性	每月28日		每月28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和谐稳定	定性	优		优	20	2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单位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覃厚容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98291-2024年彭雪慧遗留问题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内投入36700元，保障彭雪慧遗留问题的解决。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内投入36700元，保障彭雪慧遗留问题的解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67	3.67	3.67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67	3.67	3.6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资金人数	=	1	人	1	15	15	
		质量指标	矛盾化解率	≥	98	%	98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诉求解决率	≥	93	%	93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单位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覃厚容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931114-2024年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4年内投入5万元，保障辖区内各项免费开放文化活动的开展。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4 年内投入 5 万元，保障辖区内各项免费开放文化活动的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40	6.4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6.40	6.4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的社区数	=	17	个	17	15	15	
			举办群众性文化活动数	≥	12	场	12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本年度活动的完成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文化丰富性	定性	良		良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活跃辖区群众文化生活	定性	良		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 100 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易静娴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98247-2024 年社区干部报酬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4 年 17 个社区书记兼主任报酬为每月 4520 元，60 个副主任及委员每月报酬为 3768 元，163 个居民小组长每月报酬每月 650 元。社区干部保险为每月 1002 元；社区干部年终绩效约 756000 元；.17 个社区中心城区市级春节慰问资金每个社区 1 万元计 17 万元。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80.00	708.83	708.8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780.00	708.83	708.8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社区干部报酬人数	=	242	人	242	15	15	
		质量指标	落实社区干部待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社区干部报酬与绩效发放时效	定性	每月 28 日		每月 28 日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服务及管理 水平	定性	优		优	20	2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障辖区的安全 有序发展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干部满意度	≥	99	%	99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 100 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覃厚容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2077870-2024 年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 年下半年投入 20000 元用于信访维稳。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 年下半年投入 20000 元用于信访维稳。						
预算执行情况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00	2.00	100.00%	10	10	

(10分)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00	2.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信访重点人员的数量	≥	30	人	30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信访人员有问题在本辖区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解决维稳人员出差及时的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实现“四零”目标	=	100	%	100	15	15	
			保障社会稳定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信访人员的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毛小兵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794939-2024 年节假日旅游志愿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 年内投入 69800 元，用于保障节假日期间志愿服务工作开展。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 年内投入 69800 元，用于保障节假日期间志愿服务工作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98		6.9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6.98		6.9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数量指标	保障 2024 年春节的志愿者服务点位数	≥	20	个	20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 2024 年春节社会安稳率	≥	98	%	98	15	15		
		时效指标	群众困难和问题有效解决率	≥	96	%	96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乐山城市旅游形象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单位内控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率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易静娴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647276-2024年信访维稳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内投入6万元，保障辖区各类面上信访维稳活动工作正常开展。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00	6.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6.00	6.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人员的数量	≥	31	名	31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信访人员有问题控制在本辖区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解决慰问人员出差及时保障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四零目标	=	100	%	100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障信访人员的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毛小兵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42720-石雁儿党群服务中心建设质保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	1.项目年度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基本情况	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3 年度内投入 11234.81 元保障石雁儿社区党政服务中心装修改造项目退还 5%的质保金。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3 年度内投入 11234.81 元保障石雁儿社区党政服务中心装修改造项目退还 5%的质保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12	1.12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12	1.1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施工单位的个数	=	1	个	1	15	15	
		质量指标	质保金归还的正确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保障质保金归还的及时率	≥	98	%	98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经济持续发展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单位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障施工单位的满意率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 100 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覃厚容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42773-机关电梯建设项目质保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3 年度内投入 11583.66 元保障电梯建设的质保金退还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3 年度内投入 11583.66 元保障电梯建设的质保金退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16	1.16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16	1.1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土建工程施工单位的个数	=	1	个	1	15	15	

			保障轿厢提供单位的个数	=	1	个	1	15	15	
	时效指标		电梯建设质保金按时返还率	≥	98	%	98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持续的安定稳定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单位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施工单位的满意率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张霞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299360-街道伙食团补充费用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投入71000元，用于机关伙食团补充费用。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投入71000元，用于机关伙食团补充费用。							
预算执行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情况 (10分)	总额	0.00	7.07	7.07	99.52%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7.07	7.07	99.52%	/	/			
	其他资金					/	/			
绩效 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 标 性 质	指 标 值	度 量 单 位	完 成 值	权 重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分 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职工用餐人数	≥	89	人	89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机关菜品采购质量	定性	优		优	15	15	
		时效指标	机关伙食补助费支付时效	定性	每月28日之前		每月28日之前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伙食团正常运转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机关职工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易静娴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3006668-2024 年度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 2024 年内投入 3 万元, 保障辖区各类面上信访维稳活动工作正常开展。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 2024 年内投入 3 万元, 保障辖区各类面上信访维稳活动工作正常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00	3.00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3.00	3.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数量指标	信访人员的数量	≥	31	名	31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信访人员有问题控制在本辖区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解决慰问人员出差及时保障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四零目标	=	100	%	100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障信访人员的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毛小兵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2801862-美食街区升级打造费用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投入49800元对海棠街道辖区内美食街区打造升级。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投入49800元对海棠街道辖区内美食街区打造升级。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98	4.9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98	4.9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提升游客旅游体验	定性	优		优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效	定性	2024年12月20日之前		2024年12月20日之前	15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造美食街的数量	=	2	个	2	15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美食街内营生环境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易静娴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97357-2024年街道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内投入28.55万元保障街道辖区和机关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 年内投入 28.55 万元保障街道辖区和机关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00	28.55	28.55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	28.55	28.5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的社区数量	=	17	个	17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街道各部门工作完成率	≥	95	%	95	15	15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采购维护完成时效	定性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安全有序的发展	定性	优		优	20	2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单位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率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易静娴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9764263-“五清”行动激励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3 年内投入 1.2 万元，保障辖区“五清”行动工作开展。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40	1.4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40	1.4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参与“五清”行动的社区数	=	17	个	17	15	15	
		质量指标	辖区“五清”行动清理彻底率	≥	98	%	98	10	10	

	时效指标	保障资金到位及时率	≥	98	%	98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五清”行动覆盖率	≥	97	%	97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障辖区居民对“五清”行动满意度	≥	98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2023年投入经费的总额	=	12000	元	1200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覃厚容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97410-2024年企业军转干和自主择业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内投入145800元保障辖区企业军转干和自主择业共442人的活动。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4年内投入145800元保障辖区企业军转干和自主择业共442人的活动。							
预算执行情况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4.58	14.33	14.33	100.00%	10	10		

(10分)	其中：财政资金	14.58	14.33	14.3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年度计划培训企业军转干和自主择业人数	=	442	人	442	20	20		
		质量指标	军转干和自主择业人员教育培训率	≥	98	%	98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	定性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军队转业干部的党性修养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主择业干部培训满意率	≥	90	%	90	5	5		
			企业军转干培训满意率	≥	90	%	90	5	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郑义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633407-街道棚改工作经费		
------	--------------------------------	--	--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	---------------------	--------------	-------------------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 48 万元用于棚改工作中产生的各项费用。 棚改工作经费为我街道单位资金，预算 48 万元，使用 30.82 万元，执行率为 64.2%的原因为预算过高。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街道辖区范围内的棚改工作支出。
---------------	-------------------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8.00	30.82	64.20%	10	6.4	棚改工作经费为我街道单位资金，预算 48 万元，使用 30.82 万元，执行率为 64.2%的原因为预算过高。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48.00	30.82	64.2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棚改项目的数量	≥	16	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棚改工作质量	定性	优			20	20	

	时效指标	棚改资金支付时效	定性	及时支付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棚改项目正常运转	定性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	95	%		10	10	
合计							100	96.4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 96.4 分，棚改工作经费为我街道单位资金，预算 48 万元，使用 30.82 万元，执行率为 64.2% 的原因为预算高于实际支出。								
存在问题	前期预算略高于实际支出								
改进措施	加强预算								
项目负责人：王涛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163782-青果山社区装修质保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 2023 年投入 9046.56 元，用于支付青果山社区装修质保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 2023 年投入 9046.56 元，用于支付青果山社区装修质保金。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0.90	0.9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90	0.9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 标 性 质	指 标 值	度 量 单 位	完 成 值	权 重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分 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施工单位的 个数	=	1	个	1	15	15	
		质量指标	质保金归还的正 确率	≥	98	%	98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质保金归还 的及时效	定 性	2024年12月 31日之前		2024年12 月31日之 前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经济持续发 展	定 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 标	单位内控制度建 立健全	定 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障施工单位的 满意率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覃厚容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455379-2024年温暖过冬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 道办事处
项目	1.项目年度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基本情况	完成情况	根据部门职能职责在 2024 年投入 204400 元，保障困难群众温暖过冬。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0.44	20.44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0.44	20.4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帮扶困难群众温暖过冬的人数	=	928	户	928	15	15	
		质量指标	帮助困难群众温暖过冬准确性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效	定性	2024年2月10日之前		2024年2月10日之前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困难群众温暖过冬	定性	优		优	20	2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体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 100 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覃厚容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2231783-小区党支部活动经费（省管党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 2024 年投入 29000 元，用于小区党支部开展活动。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90	2.9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90	2.9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于开展党支部活动的社区数	=	17	个	17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始活动的次数	≥	17	次	17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	定性	2024年10月31日之前		2024年10月31日之前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带头作用	定性	优		优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杨皓媛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7703669-2023年腊肉熏制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3年内投入5万元，保障辖区1台群众免费使用腊肉熏制的正常运转。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2023年内投入5万元，保障辖区1台群众免费使用腊肉熏制的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24	2.24		100.00%	10	10		

(10分)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24	2.2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群众熏制腊肉参与率	≥	98	%	98	15	15	
		质量指标	群众使用熏制机腊肉及时性	≥	89	%	89	15	15	
		时效指标	鼓励群众使用腊肉熏制机使用率	≥	96	%	96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提高居民群众生活环境	≥	89	%	89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8	%	98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运行维护资金	=	50000	元	5000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张瑞峰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97442-2024 年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在 2024 年度内，投入资金 32000 元，通过开展区人大代表集体调研活动和个人调研活动等，履行作为区人大代表的职责，积极做好民生工作。					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在 2024 年度内，投入资金 32000 元，通过开展区人大代表集体调研活动和个人调研活动等，履行作为区人大代表的职责，积极做好民生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20	2.40		2.4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20	2.40		2.4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数量指标	参与调研的区人大代表人数	=	40	人	40	15	15		
		质量指标	区人大代表数据准确率	≥	95	%	95	15	15		
		时效指标	区人大代表调研时效	定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调研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1	年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5	5	
			区人大代表满意度	≥	95	%	95	5	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全面完成该项资金的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王涛					财务负责人：陈思宇					

1、报表说明:该报表查询项目信息、绩效目标信息、预算及执行情况，用于预算单位查询导出开展项目自评。

2、取数口径：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信息，包括年初预算、追加预算、结转预算和调整预算的绩效目标（以项目的最终绩效目标为准）。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